

FANGYAN
YUFA LUNCONG

第七辑

方言语法论丛

主 编：刘丹青 邢向东 沈 明

副主编：黑维强 刘祥柏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方言语法论丛

第七辑

主 编 刘丹青 邢向东 沈明

副主编 黑维强 刘祥柏



商务印书馆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6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方言语法论丛. 第7辑 / 刘丹青, 邢向东, 沈明主编. —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6

ISBN 978 - 7 - 100 - 12148 - 4

I. ①方… II. ①刘… ②邢… ③沈… III. ①汉语方言—语法—国际学术会议—文集 IV. ①H1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67656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方言语法论丛

(第七辑)

刘丹青 邢向东 沈明 主编

黑维强 刘祥柏 副主编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
三 河 市 尚 艺 印 装 有 限 公 司 印 刷
ISBN 978 - 7 - 100 - 12148 - 4

2016年6月第1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6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24

定价: 86.00 元

目 录

〔研究历史与现状回顾〕

李小凡：汉语方言语法研究九十年	(3)
-----------------------	-------

〔方言语法的类型及语法化研究〕

黑维强：北方话“不说”的用法及其历时演变考察	(23)
崔山佳：后缀“动”历时与共时比较研究	(43)
翟占国：汉语方言介词“走”的语法化及类型学分析	(61)
邓 婕：湖南泸溪李家田乡话“子”尾研究	(74)
孔国兴：“知不道”还是“知不到”？	(88)

〔词类和虚词研究〕

陈丽冰：福建宁德（蕉城）方言处置介词“帮”与“恰”	(103)
阮桂君 陈静娟：宁波方言句末语助词“的”	(116)
延俊荣：山西平定方言“起”“去”的趋向动词化	(123)
孙红举：河南鲁山方言的时频大量副词“狠”	(136)
代少若：永兴（便江）话感叹句的句首语气词“若”	(151)
刘 艳：山西方言中的“各人”	(165)
唐 浩：江苏省北部方言第一人称代词的特殊用法	(177)
李 斐：港式中文外来词结构类型分析	(182)

〔时体标记研究〕

邢向东：论晋语时制标记的语气功能	(199)
徐朋彪：韩城方言体貌意义的表达手段	(218)
林少芳：福清话的被动标记“乞”	(233)

[句法结构和句式研究]

汪化云：黄孝方言的“一VP”结构	(251)
昌梅香：江西云楼方言的“V+得+V _趋 ”结构	(266)
史秀菊：山西临猗方言名词性处所疑问句“奈NP嚷？”	(283)
陈山青：汨罗湘语中的“他”字复指句	(294)
郭 辉：皖北濉溪方言的“被动句”	(305)
盛银花：湖北安陆方言的“随”字及其相关句式	(314)
杨文波：山东兖州方言的否定比较句	(320)
鲁 冰：河南中牟方言的反复疑问句	(328)
魏业群 崔山佳：诸暨方言量名结构的考察	(339)
吴伟军：从构式语法视角谈黔中方言的“把”字结构	(361)
后记	(378)

研究历史与现状回顾

汉语方言语法研究九十年

李小凡

(北京大学中文系, 北京100871)

摘 要 本文以赵元任先生《北京、苏州、常州语助词的研究》(1926)的发表为起点,分起步和停滞、零散描写、单点研究、跨方言比较四个阶段,概述近九十年来汉语方言语法研究的发展进程,并对滞后的原因以及不同阶段学术观念和研究方法的嬗变略陈己见。

关键词 方言语法 滞后 零散描写 单点研究 跨方言比较

汉语方言语法研究发端于赵元任的《北京、苏州、常州语助词的研究》(1926),迄今已近九十年。这个起点略早于以《现代吴语的研究》(1928)为起点的现代方音研究,但此后的进展却远远落后,甚至可以说是止步不前。直到三十年之后,在全国汉语方言普查的推动下,才出现了少量零散地描写方言语法现象的论文,不久又因“文革”爆发而再度止步。“文革”以后的新时期,方言语法研究渐趋活跃,进而开始了新的探索。九十年代出现了以单点方言系统研究为标志的新局面。新世纪以来进入了以比较研究为导向的新阶段。本文试做回顾和评价。

一、起步和停滞

汉语方言学脱胎于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北京大学的歌谣研究。1924年,北京大学方言调查会的成立标志着汉语方言学的诞生。林语堂在《研究方言应有的几个语言学观察点》(《歌谣》增刊,1923)中谈到建立汉语方言学科的因

由和设想:“今日歌谣研究会渐渐注意于方音研究事件,而并且将要设立一个方音方言调查会。这个是极重要而极可喜的事。但是在这个时候我们就应该把这方音研究及一切方言研究事业的旨趣弄得清楚……头一件我们所应当了悟的就是方音研究应有独立的身份与宗旨,不应做附属于歌谣研究下之一物。这两个应当做同等并行相辅相成的分科事业。方音研究的事业做得好,自然可以补助歌谣的研究与整理,而歌谣中所现出的俗语俗韵也正可做方音研究的一部分材料。”由此可见,汉语方言学最初的研究旨趣重在方音。不过,林语堂设想今后方言研究的十项内容中后三项已经提到了方言语法。赵元任开始方言研究之初,语法先于语音,而且有一个很高的起点,但两个领域此后的发展趋势却截然不同。方音研究一枝独秀,成果辉煌。方言语法研究则戛然而止,半个多世纪中发表的论文总共不足百篇,专著则仅见三部:李献璋《福建语法序说》(1950,日本东京南风书局)、张洪年《香港粤语语法》(1972,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罗肇锦《客语语法》(1975,台湾学生书局)。这种情况表明,20世纪80年代以前,方言语法研究并未形成专门的研究方向,与标准语语法研究和方言语音研究形成了巨大的反差。

《北京、苏州、常州语助词的研究》是汉语方言语法研究的开山之作。文章深刻地指出,汉语方言里,语助词(虚词)的差异最显著、最复杂,例如,“语助词‘了’(一切别的词也然)总不止有一种用处,它的a、b、c、d几种用处当中,许是a、b、c跟某方言中某语助词‘哉’的A、B、C三种用处相同,而它的d的用法在这第二种方言中不用‘哉’而用‘仔’表示的;同时,这‘仔’除掉这用处以外,还有别的用处是‘了’字所没有的。所以这么一来都参差起来了”。虚词与句式相关,因此,“语助词的研究要真正做好它,简直就牵动语法的全部了”。赵先生尝试“拿许多方言来比较比较,虽然这么一来,起初的结果一定会更生出繁杂的枝叶出来,但也会看得出本来看不出的概括的原则出来”。他“希望各处人看了这篇东西过后,也试作一个自己方言中语助词的调查”,由此激发学界研究方言语法的兴趣,进而形成专门的研究方向。令人遗憾的是,此后三十年间,除了高名凯《汉语句终词的研究》(1947)分析过福州、苏州等方言的相关现象和法国学者A.Bourgeois在上海《时代日报》连载过《上海话文法》外,几乎未见别的方言语法研究论文;语法专著除了王力《中国现代语法》(1943)有几处零碎地列了几句方言例句作为“比较语法”

外,也都无视方言语法。由此可见,方言语法研究刚刚起步就陷入了停滞状态。

二、零散描写

1956年开始的全国汉语方言普查重点在语音,但也有少量语法调查项目。《汉语方言调查手册》(李荣,1957)还举例对方言里的“儿”和“子”加以说明。《中国语文》《语文知识》也陆续发表了一些零星地描写方言语法现象的论文,大略有:黄伯荣《谈谈阳江话语法的两个特点》《广东阳江话物量词的语法特点》《广州话补语宾语的词序》《阳江话的几种句式》、胡明扬《海盐通园方言的代词》《海盐通园方言中变调群的语法意义》、温端政《浙南闽语里形容词程度的表示方法》《浙南闽语里的“仔”“子”和“孖”》、黄丁华《闽南方言里的虚字眼“阿”和“仔”》《闽南方言里的虚字眼“在、着、里”》《闽南方言里的常用否定词》《闽南话和普通话常用量词的比较》《闽南话里的人称代词》《闽南方言里的指示代词》《闽南方言里的疑问代词》、詹伯慧《潮州话的一些语法特点》《粤方言中的虚词“亲、往、翻、埋、天”》《浔水话动词“体”的表现方式》、李人鉴《泰兴方言中动词的后附成分》《泰兴方言里的拿字句》、贺巍《中和方言中的“吓、骨、圪”、中和方言的代词》、范继淹《重庆方言名词的重叠和儿化》《重庆方言表动量的“下儿”和表时量的“下儿”》、张成材《商县方言的人称代词》《商县方言动词完成体的内部曲折》、蒋希文《赣榆方言的人称代词》《赣榆话儿化词的特殊作用》、杨耐思《临湘方言里的动词补足语》《藁城方言里的“们”》、曹广衢《温岭话入声变调同语法的关系》《浙江温岭话“头”的用法研究》、林雨新《平远话的名词构词法》《平远话里的一种特殊格式》、林文金《莆田话的名词词尾“子”》《莆田话的名词词尾“子”》、金有景《苏州方言的方位指示词》、李新魁《潮州方言的数量词》、傅佐之《温州方言的形容词重叠》、田希诚《运城话的人称代词》、南台《客家话人称领属代词的用法》、行瞿《温岭话跟普通话语法的差异》、子实《闽南方言中的“仔”字》、林运来《梅县方言名词、代词、动词的一些构词特点》、凌慈房《龙南话里的一些语法现象》、蒋明《南京话里的“A里AB”》、刘培论《扬州方言里的程度副词“蛮”和“稀”》、李龄《四川邛崃话里的后加成分“儿”和“子”》、陈垂民《闽南话和普通话常用量词的比较》、赵月明《洛阳方言中的一

些语法现象》、许树声《西安方言的一些特殊语法现象》、王迅《晋东南方言中的“圪[kəʔ]”》、张炼强《广州话量词的语法特点》、周大璞《天门话的疑问代词》、杨欣安《四川话里的一些语法现象》、杨晓敏《乌鲁木齐汉语方言的特殊语法现象》。

方言普查完成后,《汉语方言概要》和《昌黎方言志》两部重要的汉语方言学著作于1960年问世,其中都有描写分析方言语法特点的专门章节。丁声树《关于进一步开展汉语方言调查研究的一些意见》(1961)提出:“汉语方言的词汇、语法也必须做系统的调查研究”,今后要“以词汇、语法为重点进一步开展汉语方言的调查研究”。詹伯慧、黄家教为此撰写了《谈汉语方言语法材料的收集和整理》(1965),对这一阶段的方言语法调查加以总结,归纳出方言与普通话已知的语法差异。从1956年到1966年的十年间,年均发表方言语法论文六到七篇,大都“从共同语的语法基础出发,有意识地去收集方言语法材料,从中观察方言语法特点”。这是因为“汉语各方言在语法细节上经常显示一些特点,可以帮助解释民族共同语的有关语法现象”(袁家骅,1960)。由此可见,方言语法研究的再度兴起仍然未能形成独立的研究方向,因而远远滞后于方音研究和标准语语法研究,其原因值得深究。

三、滞后原因初探

语法研究比语音和词汇研究更依赖语感,不具备“活语料”身份的人很难准确描写,深入研究,因为语法研究“不仅要说明那些碰巧被我们观察到的东西,我们还得有意识地寻找例子,要确定哪些话能说,哪些话不能说”(赵元任《汉语口语语法》)。这对非母语研究者来说是一道难以逾越的障碍。方言语法研究“不比单字声韵或声调的调查可以在研究者自己不会说的生活上做工夫,得要比较的通了那一处的方言方可以下手”(赵元任《北京、苏州、常州语助词的研究》)。“一种方言语法之错综复杂和精细奥妙之处,难以为操非母方言者所体察,难以为操非母方言者所了解,难以为操非母方言者所调查,不像调查语音或词汇那样,三问两问就问得出来的。”(陆俭明《汉语方言语法研究和探索序》)

汉语语法的方言差异远不如语音差异那么明显,人们往往认为这种差异微

不足道,没有研究价值。20世纪80年代以前,这种认识主导了汉语学界,学者们对此全都异口同声。例如,赵元任《汉语口语语法》(1968/1979):“在所有汉语方言之间最大程度的一致性是在语法方面。我们可以说,除了某些小差别,例如在吴语方言和广州方言中把间接宾语放在直接宾语后边(官话方言里次序相反),某些南方方言中否定式可能补语的词序稍微不同,等等之外,汉语语法实际上是一致的。”吕叔湘《现代汉语语法分析问题》(1979):“至于语法,在所有汉语方言之间差别都不大,如果把虚词也算在语汇一边的话。”王力《推广普通话的三个问题》(1980):“各地方言的语法差别不大。只有一些地方值得注意。”

方音研究得力于《方言调查字表》。方言语法研究则缺少这样一种适用于各方言的参照体系。这就使方言语法调查如同大海捞针,观察到一些语法特点纯属“碰巧”。学界多年来囿于此,因此“无不盼望能有一本比较系统、比较全面的汉语方言语法调查手册面世……尽管人同此心,你看着我,我看着你,一拖再拖,几十年来始终未见方言语法调查手册问世”(詹伯慧《汉语方言语法研究大有可为》)。其根本原因在于“语法史中缺少一个和《切韵》音系在音韵史中地位相当的概念”(梅祖麟《唐代、宋代共同语的语法和现代方言的语法》),而普通话语法体系并不能用作方言语法研究的参照系,这跟北京音系也不能充当方音研究的参照系同理。何况,普通话有多家语法体系,方言语法研究采用哪一家也难有共识。

弄清楚方言语法研究滞后的原因,才能克服盲目性,避免方法上的偏差,不断探索正确的研究途径。

四、新时期的新探索

1979年,刚复刊的《中国语文》发表了五篇方言语法论文:杜乃庚《贵阳方言中表示程度的“完勒”》、张盛裕《朝阳方言的重叠式》、闭克朝《横县方言单音形容词的AxA重叠式》、林文金《莆田话的物量词》、陈慧英《谈谈广州话的形容词》。新创刊的《方言》也发表了三篇方言语法论文:范继淹《重庆方言“下”字的分化》、熊正辉《南昌方言的“子”尾》、郑张尚芳《温州方言的儿尾》。此后,方言语法论文日渐增多,但仍属零散描写。率先探索

新路的是朱德熙、吕叔湘等老一辈语法学家。

朱德熙《北京话、广州话、文水话和福州话里的“的”字》(1980)一反以往的研究路子,不是参照北京话“的”字分析的框架来描写方言里与之对应的结构助词,而是用众多方言现象与北京话的一致性来证实先前对北京话“的”字的分析。这表明对方言语法研究的价值有了新的认识。《潮阳话和北京话的重叠式象声词》(1982)根据潮阳话和北京话的象声词重叠现象将汉语方言里的重叠式分为不变形重叠和变形重叠两种类型,进而提炼出变形重叠的规则。这是着眼于方言来寻求汉语共性的初次尝试,打破了多年来认为现代汉语语法规律只能从普通话中提取的习惯性思维。《汉语方言里的两种反复问句》(1985)进一步以类型学眼光观察方言中功能相似的“VP不VP”和“可VP”疑问句,发现二者是不同类型,因此不在同一个方言里共存。《V-Neg-VO与VO-Neg-V两种反复问句在汉语方言里的分布》(1991)进一步将“VP不VP”型问句也分为两种类型,二者也不共存于同一个方言。他的遗作《从方言和历史看状态形容词的名词化》对自己三十年来“的”字研究“前后思路的发展和研究方法的得失进行了回顾和检讨”:60年代心目中沒有方言语法比较这回事,70年代末开始注意方言,从而认识到要是当时就从广州话这样的方言出发,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得到同样的结论。他此时已经观察到方言里的状态词作定语时都要名词化,却未及时归结为汉语的普遍规律,直到80年代末发现历史事实跟方言情况完全一致,才最终认定这是汉语的普遍规律,进而据此纠正了过去分析北京话中的错误。他把这种“疏忽和失误”归因于“长期以来对方言语法研究、历史语法研究和标准语语法研究三者之间的密切联系缺乏清醒的认识”。朱德熙晚年这一系列文章引发了学界对方言语法的极大兴趣和强烈反响,推动了方言语法研究的转型。他的《汉语方言里的两种反复问句》被认为是“划时代的论文”(余霭芹语),关于“VP不VP”和“可VP”两种疑问句式能否共存于同一个方言的争论成为备受关注的学术热点,掀起了一波方言语法调查研究的高潮。

吕叔湘《丹阳方言的指代词》(1980)不仅详细描写了丹阳方言指代词与普通话的差异,而且采用了不同于普通话的描写框架。普通话的框架是人称代词、指示代词、疑问代词,此文则改用人称代词、有定指代词、无定指代词。看起来只是两个术语的不同,却打破了普通话语法系统是当然的参照系

的成见。丹阳方言的有定指代词和北京话的指示代词都有近指和远指两种词形和功能,日本学者小川环树(1981)则认为苏州方言指示代词的三种词形分别具有近指、中指、远指三种功能,由此引发了另一场热烈争论。吕叔湘《指示代词的二分法和三分法》(1990)着眼于现代方言和古代文献,乃至阿尔泰语系和印欧语系,进一步对汉语方言词形二分的指示代词和词形三分的指示代词语用功能的异同作了细致的分析,深刻地指出,二分型和三分型指示代词的语用功能总体上相同,所谓“中指”是一个不论远近的中性指示代词,是由近指和远指弱化而成的。“是先有二分法,后有三分法,而不是先有三分法,后有二分法,更谈不到受突厥语系语言的影响了。”这种类型学眼光与朱德熙不谋而合,如出一辙。

与此同时,梅祖麟《汉语方言里虚词“著”字三种用法的来源》(1988)也从历史语法角度提倡:“目前的方言调查似乎是侧重音系和词汇。假如语法也能得到同样的重视,过几年或许可以看到几部详尽的方言语法,每部描写一个有代表性的方言。这样的资料是方言语法史的基础,也可以解决传统汉语语法史里的不少问题。”余霭芹《汉语方言语法的比较研究》(1988)立足于方言语法研究,指出它对汉语语法、语法史、方言分区、普通话语法、语法类型的地理分布以及文学史研究都有重要作用,提议开展方言语法比较研究,并提出了若干调查项目:主要语法结构、问句、被动式、存现句、祈使句、双宾句、双主语句、比较句、判断句、否定句、可能式、情貌系统、语气系统、主题变换法、修饰结构、时间结构、空间结构、词序、重叠法、与语法有关的变调方式。许宝华、汤珍珠《上海市区方言志》(1988)一改以往的方言志只在“最后几页提一下该方言如何表达某些语法范畴,例如用那几个代词,有几个体貌词等等”(徐烈炯、邵敬敏《上海方言语法研究》)的传统模式,以十多万字的篇幅专章详述上海方言口语语法,虽无意“探讨语法理论或建立新的语法体系”,却为日后的深入研究和跨方言比较预备了翔实的语料。这些语料大多根据自由交谈的录音转写,在方言语法调查方式上走出了一条新路。

新的探索有力地冲击了方言语法研究的陈旧局面,打开了生气勃勃的新局面。在此过程中,朱先生不仅率先垂范,身体力行,还带动了全国各地的一批学者,形成了新时期方言语法研究的阵地和队伍。他大力提倡方言语法、历史语法、标准语语法三位一体的研究模式(《在中国语言学会第六届年会上的书

面发言》,1991),深受学界赞同。《方言》季刊随后发表贺巍的署名文章《汉语方言语法研究的几个问题》(1992),指出“方言语法研究是方言研究其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对提高整个汉语的研究水平具有重大的影响”,并对方言语法事实的调查、分析和描写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希望在专题研究的基础上,进一步对具体方言作全面分析和系统描写,“在若干年内能有专门的方言语法著作问世”。詹伯慧《汉语方言语法研究大有可为》(1994)也呼吁对方言语法进行全面调查、深入研究。至此,方言语法研究已受到普遍的重视和响应,有了新的定位和明确的学科意识,终于成为一个独立的研究方向。方言语法研究固然有助于共同语语法研究和历史语法研究,但首先是方言学自身的需要,“只有方言的语音、词汇、语法三方面都经过了系统的调查研究,我们才能弄清楚汉语方言的全部面貌,才能把汉语方言学建立在一个比较坚固的基础之上”(丁声树《关于进一步开展汉语方言调查研究的一些意见》)。

五、单点方言的系统研究

新局面打开后,方言语法研究蔚然成风。指代词、语气词、构词法、体貌范畴、疑问句式,以及音义关联的语法现象等一系列问题都引起了百家争鸣,新的事实和观点如雨后春笋般不断涌现。与此同时,单点方言语法的系统研究也紧锣密鼓地拉开了序幕。20世纪90年代,一批单点方言语法研究专著应运而生:杨秀芳《台湾闽南语语法稿》(1991),何耿镛《客家方言语法研究》(1993),汪国胜《大冶方言语法研究》(1994),施其生《汉语论稿》(1996),项梦冰《连城客家话语法研究》(1997),钱乃荣《上海话语法》(1997),林立芳《梅县方言语法论稿》(1997),邢向东、张永胜《内蒙古西部方言语法研究》(1997),李小凡《苏州方言语法研究》(1998),徐烈炯、邵敬敏《上海方言语法研究》(1998),周一民《北京口语语法》(词法卷)(1998)。以上专著除少数是单篇论文的辑录外,大多是单点方言语法的系统描写,描写方式大体有两种模式。一种注重方言语法系统的相对完整性,参照但不受限于普通话语法框架,例如《连城客家话语法研究》“以朱德熙先生的语法讲义为主要参照系”,而“对方言中普通话不存在的或无法与普通话对应的语法现象,以及汉语史上曾经存在过而目前不见于普通话仅见于方言的语法现象”则“越出参照

系的范围,就方言语法系统本身着眼”来分析(王福堂《连城客家方言语法研究序》)。另一种注重方言语法的特殊现象和不适于用普通话语法框架描写的现象,自主构建语法系统,例如《苏州方言语法研究》“没有简单套用共同语法体系的现成框架,而是集中地探讨了构词法、指代词、语气词、疑问句、体貌系统这样几个足以反映苏州方言语法鲜明特色的问题”(谢自立《二十年来苏州方言研究综述》)。

同一时期还涌现了一批方言语法专题论文集:李如龙和张双庆主编《动词的体》(1996)、《动词谓语句》(1997)、《代词》(1999)、《介词》(2000),胡明扬主编《汉语方言体貌论文集》(1996),伍云姬主编《湖南方言的动态助词》(1996)、《湖南方言的介词》(1998)、《湖南方言的代词》(2000)。以上文集虽然是不同作者各自研究成果的汇编,术语和体例也不尽一致,但已开始带有比较研究的意味。

这一时期的方言语法研究以单点方言的系统描写为标志,有两大特点:一是不再用普通话语法框架去认同方言语法现象,二是不再局限于封闭的共时描写。

以往的方言语法描写,大多“联系民族共同语的语法体系来考虑问题”,“拿各级学校语文教科书中普遍采用的语法体系作为主要的依据”(詹伯慧、黄家敦《谈汉语方言语法材料的收集和整理》)。具体做法是将方言例句对译成普通话后再套用普通话的语法框架来分析,对那些难以对译的例句则勉强换用普通话说法,再用普通话的语法框架加以认同。其实,难以对译往往是因为存在结构上的差异,而用普通话去认同就会掩盖这种差异。即便是可以对译的例句,直接按普通话分析也不一定恰当,因为方言与普通话的语法形式未必都是一对一的,也常有一对多或交叉对应的情况。例如,苏州方言的“阿去?”既可以对译成普通话的“去不去?”,又可以对译成“去吗?”,按前一种对应就会认同为反复问句,按后一种对应则会认同为是非问句,二者各有所据,却又互相矛盾。不仅如此,假如普通话的框架欠妥,用来认同方言语法现象就可能发生误导。例如,大冶方言有以下例句:“笔监直个马路”(笔直笔直的马路)、“绯红绯红个脸”(通红的脸),若用《语法讲义》的框架去认同,出现在状态形容词“笔监直、绯红绯红”后面的“个”就是相当于普通话“的”的助词。但大冶方言还有下面的例句:“这块板子糙不罗锯嗒”(这块板太糙)、“没商量

下子就糊糊涂涂嗒买了”（没商量一下就糊里糊涂地买了），后一类例句中状态词后面的“嗒”才相当于典型的“的₂”。其实，从大冶方言自身着眼，不难看出“个”可以独自出现在定语和中心语之间，“嗒”则必须后加“个”才能出现在这一位置：“厚巴嗒个布”（很厚的布）、“红红嗒个脸”（红红的脸）。因此，“个”是定语标记，“嗒”是状态词标记，状态词作定语必须另加定语标记或换用定语标记。朱德熙1980年观察到了这一现象却与隐藏其中的规律擦肩而过，十年之后才在遗作中根据大冶等方言的此类事实得出汉语的状态词作定语时必须名词化的普遍规律，同时修正了早先认为普通话里状态词后面的“的”都是“的₂”的不当分析。这正反映了从“方言语法研究的任务仅仅在于观察方言之间在语法上的差异，而深入研究语法理论则必须以普通话为语料”到“应该赞成用汉语方言来研究语法理论”（徐烈炯、邵敬敏《上海方言语法研究》）这一认识上的飞跃。

以往的方言语法研究，大都是单点方言语法特点的共时描写。邢福义《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两个三角》（1990）从朱德熙标准语法、方言语法、历史语法三结合的语法研究实践中概括出“普通话—方言—古代汉语”三个角度综合考察的“大三角”模式。他运用该模式研究了“您们、兄弟和弟兄、起去”等语法现象，产生了广泛的影响，使“普一方一古”三角模式成为方言语法研究的一种基本方法。其意图本是为了考察普通话的语法现象在方言和古代汉语里有什么样的表现，立足于普通话，但若将立足点换成某方言，同样可以考察该方言的语法现象在普通话和其他方言以及古代汉语里有什么样的表现。因此，“普一方一古”三角模式对方言语法研究跟标准语语法研究同样有效，而在实践中对方言语法研究的推动作用甚至超过了标准语法。假如将普通话也视为一种特殊的方言，“普一方一古”三角实际上就是共时和历时两个维度的交叉和贯通。今天这已成为方言语法研究的基本方法。

21世纪以来，单点方言语法系统研究的专著更加层出不穷，其中一大部分是在博士论文基础上写成的。目前所见的有：张一舟、张清源、邓英树《成都方言语法研究》，徐慧《益阳方言语法研究》，曾毓美《湘潭方言语法研究》，陈淑梅《鄂东方言语法研究》，钱莫香《海南屯昌闽语语法研究》，方小燕《广州方言句末语气助词》，彭兰玉《衡阳方言语法研究》，辛永芬《浚县方言语法研究》，范慧琴《定襄方言语法研究》，孙叶林《邵东方言语法研究》，殷相印